

錢賓四史學中的「國史」觀：內涵、方法與意義

黃俊傑*

一、引言

錢穆（賓四，1895-1990）是二十世紀中國學術的巨擘，著述宏富，超邁前賢，治學兼涉四部，尤以史學名家，卓然為一代宗師。錢賓四畢生著作，皆為弘揚中國文化之價值，余英時（1931-）輓錢賓四聯有「一生為故國招魂」一句，¹ 確為錢賓四畢生名山事業之確切寫照。

錢賓四史學世界門庭寬闊，顯微無間，微觀論證與宏觀視野融為一爐而治之，從早年《劉向歆父子年譜》（1929）、《先秦諸子繫年》（1935），到《國史大綱》（1940）、《中國歷史精神》（1948）、《國史新論》（1951）、《中國歷代政治得失》（1952）各書，一貫強調中國歷史的特殊性，並經由中國歷史知識的重建以喚醒當代中國人的民族自信心，以屹立於狂風暴雨的二十世紀。錢賓四史學最大的特徵在於將歷史視為「民族的史詩」（national epic）而不是「科學的歷史」（所謂“scientific history”），這種「民族」史觀具體表現在他的不朽名著《國史大綱》之中。

這篇論文寫作的主題在於分析錢賓四史學中的「國史」觀。第二節探討這種「國史」觀的內涵及其歷史背景；第三節進一步析論錢賓四「國史」觀中的史學方法論及其所刻畫的中國歷史的特殊性，並與同時代學者徐復觀（1902-1982）互作比較；本文第四節討論錢賓四史學在二十世紀中國史學史上的意義，並取之而與同時代的傅斯年（孟真，1896-1950）對比。最後一節則綜合全文論點，提出結論性的看法。

二、錢賓四「國史」觀的內涵及其歷史背景

錢賓四史學思想中，「國史」這個概念是重要組成部分，(2:1)「國史」概念的內涵在於以歷史經驗作為民族奮鬥之史詩，(2:2a)研讀「國史」之目的在於培育愛國情操，(2:2b)並鑑往知來，為民族之未來指引方向。(2:3) 這個情理交融的「國史」觀是十九世紀以降的歷史產物，有其時代之背景。我們詳細闡述以上之看法。

(2:1)「國史」作為「民族史詩」：錢賓四史學世界中的「國史」絕不是逝去的而與

* 台灣大學歷史系教授；中研院文哲所合聘研究員。

¹ 余英時：〈一生為故國招魂——敬悼錢賓四師〉，收入：氏著：《猶記風吹水上鱗：錢穆與現代中國學術》（臺北：三民書局，1991年），頁17-30。關於錢賓四的傳記，參看：羅義俊：〈錢穆先生傳略〉《晉陽學刊》1986年第4期，頁36-44，此文初稿完成於1982年7月6日，因故被扣押留至1986年3月25日才以縮改稿刊印，文中說錢賓四「在思想方法論上有明顯的唯物主義特點或傾向」（頁44），或係言不由衷之語；郭齊勇、汪榮群：《錢穆評傳》（南昌：百花洲文藝出版社，1995年）。關於錢賓四著作之一般性介紹，參看：李木妙：〈國史大師錢穆教授生平及其著述〉，《新亞學報》第17卷（1994年8月），頁1-184。1995年5月11-13日，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舉辦《錢賓四先生百齡紀念會學術研討會》，會中多篇論文均對錢賓四學術有所闡述。

讀史者生命毫無關涉的歷史素材或事實，它是血淚交織的民族建構、發展、中挫以及復興的過程。記述這種歷史經驗的歷史知識，是一種「民族史詩」，雄壯而可歌可泣。錢賓四在《國史大綱》「引論」一開始就峻別「歷史知識」與「歷史材料」之不同。他認為，我民族國家已往全部之活動，是為「歷史」；其經記載流傳以迄於今者，只可謂是歷史的材料，而不是我們今日所需歷史的知識。材料累積而愈多，知識則與時以俱新。錢賓四說：「歷史知識，隨時變遷，應與當身現代種種問題，有親切之聯絡。歷史知識，貴能鑒古而知今。至於歷史材料，則為前人所記錄，前人不知後事，故其所記，未必一一有當於後人之所欲知。」² 他從這個觀點來看，指出二十世紀的中國雖有世界上最豐富的「歷史材料」，但中國人卻是最缺乏「歷史知識」的民族。造成這種狀況的原因，主要在於二十世紀中國史學界的病態，錢賓四評論當代中國史學流派說：³

略論中國近世史學，可分三派述之。一曰傳統派（亦可謂記誦派），二曰革新派（亦可謂宣傳派），三曰科學派（亦可謂考訂派）。傳統派主於記誦，熟諳典章制度，多識前言往行，亦間為校勘輯補。此派乃承前清中葉以來西洋勢力未入中國時之舊規模者也。其次曰「革新派」，則起於清之季世，為有志功業、急於革新之士所提倡。最後曰「科學派」，乃承「以科學方法整理國故」之潮流而起。此派與傳統派，同偏於歷史材料方面，路徑較近。博洽有所不逮，而精密時或過之。二派之治史，同缺乏系統，無意義，乃純為一種書本文字之學，與當身現實無預。無寧以「記誦」一派，猶因熟諳典章制度，多識前言往行，博洽史實，稍近人事；縱若無補於世，亦將有益於己。至「考訂派」則震於「科學方法」之美名，往往割裂史實，為局部窄狹之追究。以活的人事，換為死的材料。治史譬如治岩礦，治電力，既無以見前人整段之活動，亦於先民文化精神，漠然無所用其情。彼惟尚實證，夸創獲，號客觀，既無意於成體之全史，亦不論自己民族國家之文化成績也。

錢賓四認為二十世紀中國史學的三大流派皆有憾焉，因為當代史學研究多半與現實人生無甚關係，錢賓四強調：「治史學，要有一種史學家之心情，與史學家之抱負。若不關心國家民族，不關心大群人長時期演變，如此來學歷史，如一人不愛鳥獸草木而學生物，不愛數字圖形而學幾何與算學。如此來學歷史，最多只能談掌故，說舊事，更無『史學精神』可言」，⁴ 他認為，歷史知識與人生現實密不可分，前者是提昇後者的動力，錢賓四說：⁵

歷史是什麼呢？我們可以說，歷史便即是人生，歷史是我們全部的人生，就是全部人生的經驗。歷史本身，就是我們人生整個已往的經驗。至於這經驗，這已往的人生，經我們用文字記載，或因種種關係，保存有許多從前遺下的東西，使我們後代人，可以根據這些來瞭解，來回頭認識已往的經驗，已往的人生，這叫做「歷史材料」與「歷史記載」。我們憑這些材料和記載，來反看已往歷史的本身，再憑這樣所得，來預測我們的將來，這叫做「歷史知識」。所以歷史該分三部分來講：一為歷史本身；一為歷史材料；一為我們所需要的歷史知識。

既然歷史知識必須與人生現實結合為一，那麼，苦難的二十世紀中國人所需的又是怎樣的通史知識呢？錢賓四說新時代的通史必須具備兩項條件：⁶

一者必能將我國家民族已往文化演進之真相，明白示人，為一般有志認識中國已往

² 錢穆：《國史大綱》，收入：《錢賓四先生全集》（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98年），27冊，〈引論〉，頁22，以下引用錢賓四著作均用《全集》本。

³ 同上書，頁24。

⁴ 錢穆：《史學導言》，收入：《錢賓四先生全集》，32冊，頁70。

⁵ 錢穆：《中國歷史精神》，收入：《錢賓四先生全集》，29冊，頁6。

⁶ 《國史大綱》，頁29-30。

政治、社會、文化、思想種種演變者所必要之智識；二者應能於舊史統貫中映照出現中國種種複雜難解之問題，為一般有志革新現實者所必備之參考。前者在積極的求出國家民族永久生命之泉源，為全部歷史所由推動之精神所寄；後者在消極的指出國家民族最近病痛之證候，為改進當前之方案所本。此種新通史，其最主要之任務，尤在將國史真態，傳播於國人之前，使曉然了解於我先民對於國家民族所已盡之責任，而油然而興其慨想，奮發愛惜保護之摯意也。

(2:2a) 以上所說「國史」的兩項內涵中，第一項是要以「國史」創造國民的認同，使整個民族有方向感，並為國民之生活方式賦予理論的基礎。錢賓四認為，「歷史」在國家動盪之際必會發生無限力量，誘導國家的前程，規範國家的發展，否則歷史將不成為一種學問，而人類也根本不會有歷史性之演進。中國近百年來經歷激烈動盪，但不幸在這段期間，中國人對中國歷史之認識特別貧乏，所以，他有心於就新時代之需要，探討舊歷史之真相，期能對當前國內一切問題，追溯其本源，提出歷史之啓示。⁷ 錢賓四心目中的「國史」實是全體中國人「文化認同」的共同核心。

(2:2b) 「國史」的第二項內涵是以「國史」經驗作為指引民族未來發展的指南針。錢賓四晚年回顧二十世紀中國之動盪，認為「一方面固是牽於外患，而另一方面實多發自內亂。不僅對外維艱，實亦對內無方。竊謂今日我中國人及中國自救之道，實應新舊知識兼采並用，相輔相成，始得有濟。一面在順應世界新潮流，廣收新世界知識以資對付。一面亦當於自己歷史文化傳統使中國人之成其為中國人，與夫中國之成其為中國之根本基礎，及其特有個性，反身求之，有一番自我之認識。然後能因病求藥，對症下方」。⁸ 錢賓四所承繼並發揚光大的正是中國「史學乃所以經世」的傳統，他希望以「國史」喚醒國魂，使當代中國人興起心志，自作主宰。

以上這兩項內涵——「國史」作為「文化認同」指標以及「國史」作為指引未來之南針——在二十世紀中國危機日益嚴重的歷史脈絡中，都充瀉強烈的民族主義色彩。錢賓四以「國史」喚醒國魂，其意在於以「集體記憶」(collective memory) 之不同峻別「我族」與「他族」，使歷史知識成為鞏固國民意志與愛國情操的工具。

(2:3) 這種以民族主義情操為基礎的「國史」觀，一方面相對於近代以前中國史學以朝代為斷代基礎的舊史學而言，確是一大革命；但另一方面又與十九世紀歐洲史學的「民族史」觀相呼應。

誠如余英時所說，「國史」(“national history”)這個概念約在二十世紀初葉經由日本而進入中國史學界，主要是起於傳統中國「天下」觀的瓦解，許多中國史學家開始認識中國是現代世界中諸多國家之林中的一員。當時滯留日本的梁啓超(任公，1873-1929)、章炳麟(太炎，1869-1936)、劉師培(申叔，1884-1919)等人，都批評中國史學的「朝代史」傳統，並有心於新通史的撰寫，賦「國史」以新義，尤以梁任公提倡「新史學」最為翹楚。⁹ 梁任公批評傳統史學四大病源：(1) 知有朝廷而不知有國家，(2) 知有個人而不知有群體，(3) 知有陳跡而不知有今務，(4) 知有事實而不知有理想，¹⁰其中「知有朝廷而不知有國家」一語，尤具指標性意義。二十世紀初葉中國史學家皆對傳統以朝廷為中心之「皇帝教科書」¹¹之歷史寫作深為不滿，而有心於寫作以「國家」為主體之新史著。

⁷ 錢穆：《國史新論》，收入：《錢賓四先生全集》，29冊，〈自序〉，頁3。

⁸ 錢穆：《從中國歷史來看中國民族性及中國文化》，收入：《錢賓四先生全集》，40冊，〈序二〉，頁7。

⁹ 參考：Ying-shih Yu, “Changing Conceptions of National History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a,” in Erik Lönnroch et al. eds., *Conceptions of National History: Proceedings of Nobel Symposium 78* (Berlin and New York: Walter de Gruyter, 1994), pp. 155-174.

¹⁰ 梁啓超：〈新史學〉，收入：氏著：《飲冰室文集》(臺北：新興書局，1955年新一版)，頁96-105。

¹¹ 這是梁啓超對傳統史籍之批評，看：梁啓超：《中國歷史研究法》(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36年初版，

錢賓四的《國史大綱》正是在二十世紀中國「新史學」這股潮流之下所完成的巨著，他要在狂風暴雨的二十世紀中國，撰寫一部為全體國民而不是為一家一姓的王朝所需的中國通史，所以，他在《國史大綱》首頁就揭示《國史大綱》讀者必先具備之信念：¹²

- 一、當信任何一國之國民，尤其是自稱知識在水平線以上之國民，對其本國已往歷史，應該略有所知。
- 二、所謂對其本國已往歷史略有所知者，尤必附隨一種對其本國已往歷史之溫情與敬意。
- 三、所謂對其本國已往歷史有一種溫情與敬意者，至少不會對其本國已往歷史抱一種偏激的虛無主義。亦至少不會感到現在我們是站在已往歷史最高之頂點，而將我們當身種種罪惡與弱點，一切諉卸於古人。
- 四、當信每一國家必待其國民備具上列諸條件者比數漸多，其國家乃再有向前發展之希望。

這些通史理念強調從「國」及「國民」之立場回顧本國歷史，相對於傳統史學以朝代為單位之史觀，確為一大革命。

這種以「國史」作為「民族史詩」的新史學，實與十九世紀歐陸的史學思潮桴鼓相應，法國史學家米希雷（Jules Michelet, 1798-1874）可以作為代表。米氏著有《羅馬史》、《法國史》（1833-1843，共六卷）、《法國革命史》（1847-1853，共七卷）、《人民》（1846）等書。米希雷在他於1846年所撰《人民》一書中宣稱：「此書並非僅只是一本書，而是我自己，因此也請容許我誇大一點地再度確認，此書也是你（讀者）...請接受這本書啊！我的人民，因為這本書是你，也是我。」¹³米希雷這封信全文充滿激越的國族情懷。米希雷所呼喊的「法國情操，我國的理念！」¹⁴與錢賓四的愛國情操東西互相輝映。

這種以「國史」作為「民族史詩」的歐洲新史學，實淵源於十九世紀的浪漫主義（Romanticism），特別是浪漫主義思潮中將國家視為有機體的有機體論（organism）。例如，柯立之（Hartley Coleridge, 1796-1849）把國家形容為一個「精神單位」，認為國家各個部份皆以其特殊的方式對整體生命作出奉獻，反對革命者罔顧人性或歷史，只以處理幾何證明那樣的方式處理政治。這種思考傾向在當時歐陸各國浪漫主義者之間頗為普遍，例如詮釋學創始者之一施萊爾馬赫（Friedrich Daniel E. Schleimacher, 1768-1834）就曾於1814年譴責當時的政治「工程師」總把「國家」當作「人必須加之以智巧的東西」來對待，而從不把它當作「自然在歷史過程中形成的東西」。歐洲近代思想史中的浪漫主義者多半認為，民族或民族國家是社會組織的最高形式，個體在國家的協助之下，最能發揮它的潛能——此時「國家」就成為文化的指導者。浪漫主義者將「國家」形容為擁有特殊性格的龐大個體，迥異於其他國族（然未必與其他國族對立），於是，浪漫主義的個體主義，在政治領域內便搖身一變而為國族主義。德國哲學家費希特（Johann Gottlieb Fichte, 1762-1814）在法國打敗德國之後，在1807-8年發表〈告德意志國民書〉演講，強調所謂「民族的個性」（individuality of nations），民族觀念開始進入政治領域與歷史研究之中。¹⁵

以錢賓四為代表的當代中國史學界的「國史」觀，雖與歐洲史學界之「民族史」觀，

1970年臺7版），頁3。

¹² 《國史大綱》，頁19。

¹³ 這是米氏在1846年1月24日寫給友人Edgar Quine的信，收入：Fritz Stern ed. with Introduction, *The Varieties of History: From Voltaire to the Present* (New York: Meridian Books, 1956), pp. 109-119, 引文見p. 109。

¹⁴ 同上註。

¹⁵ 以上參考：Franklin L. Baumer 著，李日章譯：《西方近代思想史》（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8年，頁340-342。

同樣是以歷史知識作為提振民族意識加強愛國情操的工具；但是，兩者卻有其同中之異：歐洲史學的「民族史」觀與十九世紀的浪漫主義思潮及其所衍生的國族意義有深刻之關係；但是，中國史學界的「國史」觀則是在十九世紀中葉以後西方帝國主義者侵略中國，而使中國危機日益加深的歷史背景中，在高昂的民族主義情緒下，以「國史」作為救國之手段。錢賓四曾對學生說：「研究歷史是從九一八事變後開始的，目的是要探究國家民族還有沒有希望」。¹⁶在錢賓四思想中，「國史」建構的偉業，實有一種挽狂瀾於既倒的緊迫感。

三、錢穆「國史」觀中的史學方法論

錢賓四史學中「國史」的撰寫，(3:1)有其以「主客交融」為特徵之史學方法論，強調歷史研究者與歷史事實之間的情理交融；(3:2)因此，錢賓四撰寫「國史」，特別重視刻畫「國史」的特殊「精神」。他認為「國史」的特殊精神尤在於中國文化乃起源於本土，與西方歷史文化大不相同，中國傳統政治是士人政治而不是清末以來一般人所稱的「專制政治」，以及國史在和平中得進展。我們詳細闡釋以上兩項論點。

(3:1) 主客交融的方法論：錢賓四主張研讀「國史」，必須本於一種對其本國已往歷史之「溫情與敬意」，¹⁷他強調歷史知識隨時而變遷，必須與讀史者當前所面對之種種問題有所連繫互動，他說：「歷史知識，貴能鑒古而知今，...欲其國民對國家有深厚之愛情，必先使其國民對國家已往歷史有深厚的認識。欲其國民對國家當前有真實之改進，必先使其國民對國家已往歷史有真實之了解。我人今日所需之歷史知識，其要在此。」¹⁸

在古今連繫的觀點之下，錢賓四非常強調歷史研究中所謂的「意義」，他說：¹⁹

近人治學，都知注重材料與方法。但做學問，當知先應有一番意義。意義不同，則所應採用之材料與其運用材料之方法，亦將隨而不同。即如歷史，材料無窮，若使治史者沒有先決定一番意義，專一注重在方法上，專用一套方法來駕馭此無窮之材料，將使歷史研究漫無止境，而亦更無意義而言。黃茅白葦，一望皆是，雖是材料不同，而實使人不免陳陳相因之感。

在上述說法中，「意義」超乎並且先於研究方法與材料之上，錢賓四又說：「.....先決定一研究歷史之意義，然後再從此一意義來講研究方法。.....研究歷史，所最應注意者，乃為在此歷史背後所蘊藏而完成之文化。.....每一分題，在其共通對象文化大體系之下，各自地位不同，分量不同，其所應著重之材料與其研究方法亦隨而不同」。²⁰錢賓四在《中國歷史研究法》中特別強調：必先在對歷史研究的「意義」有所掌握的前提之下，才能談研究方法的講求以及史料批判的工作。錢賓四在《國史大綱》中之所以特別重視讀史者「對於本國歷史的溫情與敬意」，基本上與前面所說的「意義」這個觀念是分不開的。

錢賓四對於他所強調的「國史」研究中的「意義」一詞並未明確加以定義，但是，我們從《國史大綱》以及其他相關著作中可以推測：錢賓四所謂的「意義」，是以讀史者的

¹⁶ 引文見：吳沛瀾：〈憶賓四師〉，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江蘇省無錫縣委員會編，《錢穆紀念文集》（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頁52。

¹⁷ 《國史大綱》，頁22-23。

¹⁸ 同上註。

¹⁹ 錢穆：《中國歷史研究法》，收入：《錢賓四先生全集》，31冊，〈序〉，頁3。

²⁰ 《中國歷史研究法》，頁3-4。

主體性或讀史者所身處時代的「歷史性」，²¹照映過去的歷史經驗所創造出來的「意義」。這種「意義」與司馬遷（子長，145-？B.C.）以降，中國史學家以「一家之言」通貫「古今之變」的傳統一脈相承。錢賓四所強調的是歷史研究與當前現實之間的相關性（relevance），讀史者應懷抱著時代的問題進入歷史的世界，向歷史求答案。這是一種「主客交融」的研究方法，以這種方法所撰寫的「國史」，絕不是冷冰冰待解剖的木乃伊，而是活生生的歷史老人，現代讀史者可以與他對話，向他叩問民族苦難之所由來，探尋民族未來之前途。以這種方法所撰寫的「國史」著作，必然是「情理交融」的作品。

（3:2）這種「情理交融」的「國史」著作，強調本民族的歷史經驗的特殊性。錢賓四在諸多論述中國歷史的著作中，一貫強調「國史」的特殊性，他說：²²

文化與歷史之特徵，曰「連綿」，曰「持續」。惟其連綿與持續，故以形成個性而見為不可移易。惟其有個性而不可移易，故亦謂之有生命、有精神。一民族文化與歷史之生命與精神，皆由其民族所處特殊之環境、所遭特殊之問題、所用特殊之努力、所得特殊之成績，而成一種特殊之機構。一民族所自有之政治制度，亦包融於其民族之全部文化機構中而自有其歷史性。所謂「歷史性」者，正謂其依事實上問題之繼續而演進。問題則依地域、人事種種實際情況而各異。一民族政治制度之真革新，在能就其自有問題得新處決，闢新路徑。不管自身問題，強效他人創制，冒昧推行，此乃一種「假革命」，以與自己歷史文化生命無關，終不可久。

錢賓四在上文所謂「歷史性」，是指在具體而特殊的時空脈絡中，發展出來的具有民族性格的制度或文化。錢賓四在《國史大綱》中引論特別強調「治國史之第一任務，在能於國家民族之內部自身，求得其獨特精神之所在」，²³並一再強調「歷史有特殊性、變異性與傳統性」，²⁴而欲求得國史之獨特精神，莫過於比較中西文化精神並加以峻別，突顯出中國民族之精神與文化，因此《國史大綱》一書，屢以中國史事比較西方歷史發展，以突顯中國歷史精神，舉例言之，錢賓四特舉在政治方面，中國求一英國之大憲章與國會之創興而無有，求一法國人權大革命而更無有，所以中國近代知識份子謂中國自秦以來二千年，皆專制黑暗之歷史；思想方面，則求一如文藝復興運動之新興文學而無有，以及求一馬丁陸德軒然興起全歐宗教革命之巨波而更無有，無怪於謂中國自秦以來兩千年，皆束縛於一家思想之下；經濟方面，求一如哥倫布鑿空海外而不可得，以及求如今日歐美社會之光怪陸離，窮富極華之景象，而更不可得，無怪於謂自秦以來二千年，皆沈眠於封建以下，長夜漫漫，永無旦日。²⁵錢賓四痛陳民國以來的革命派史家「懶於尋國史之真，勇於據他人之說」、「捧心效顰」，誤認中國自秦以來二千年政治是只是專制黑暗，思想只限儒學一家，經濟只在封建經濟之下發展而無變化，因此，錢先生撰寫「國史」之主要方法，即在「求其同」與「求其異」，而求同、求異的主要目的在看出歷史之「變」，「於諸異中見一同，即於一同中出諸異。全史之不斷變動，其中宛然有一進程。自其推動向前而言，是為其民族精神，為其民族生命之泉源。自其到達前程而言，是謂其民族文化，為其民族文化發展所積累之成績。」²⁶為達求同求異以及突顯「國史」之獨特民族精神，錢賓四運用比較中西文化比較方法刻畫國史之特殊性，《國史大綱》以及錢賓四大量論述中國歷史精神的著作，常採取宏觀的比較之視野。

舉例言之，錢賓四比喻中西歷史發展的不同說：「中國史如一首詩，西洋史如一本劇」、

²¹ 這是錢賓四在《國史大綱》下冊頁 1026 所用的名詞。

²² 《國史大綱》，頁 1026-1027。

²³ 《國史大綱》，〈引論〉，頁 32。

²⁴ 《中國歷史研究法》，頁 2。

²⁵ 《國史大綱》，〈引論〉，頁 31-32。

²⁶ 《國史大綱》，〈引論〉，頁 33。

「西洋史正如幾幕精采的硬地網球賽，中國史則直是一片琴韻悠揚也」、「羅馬如於一室中懸巨燈，光要四壁，秦漢則室之四周，遍懸諸燈，交射互映，故羅馬碎其巨燈，全室即暗，秦漢則燈不俱壞，光不全絕。因此羅馬民族震鑠於一時，而中國文化則輝映千古」。²⁷又如比喻中西文化演進的不同謂：「西方之一型，於破碎中為分立而並存，故常務於力的鬥爭，而競為四圍之鬥。東方之一型，於整塊中為團聚，為相協，故常務於情的融合，而專為中心之。」²⁸錢賓四論中西文化體系結構之相異說：「大概西方文化比較重要的是宗教與科學，而中國文化比較重要的是道德與藝術；宗教與科學兩部門，有一共同點，都是對外的，...都在人的外面。而道德與藝術都屬人生方面，是內在於人生本體的。」²⁹至於中西歷史分期之比較，錢賓四堅決反對以西方歷史分期來講中國史，他說：「西洋史是可分割，中國史不可分割。...西洋史總分上古、中古、和近代三時期。上古史指的是希臘和羅馬時期，中古史指的是封建時期，近代史指的是現代國家興起以後。但中國人講歷史常據朝代分，稱之為斷代史。」³⁰錢賓四又認為，中國西周的封建制度與西方的封建不同，中國是由上而下的「封建政治的統一」，西方則是沒有一個統一政權，小貴族與大貴族之間互相依附。³¹錢賓四論中西思想家的不同則謂：「在西方歷史上，所謂政治思想家，他們未必親身參與實際政治，往往只憑著著書立說來發揮其對於政治上的理想與抱負。如古代希臘之柏拉圖、如近代歐洲之盧梭、孟德斯鳩等人皆是。...中國自秦以下歷史偉大學人，多半是親身登上了政治舞台，表現為一個實踐的政治家。」³²

錢賓四所抉發的「國史」的特殊性不一而足，《國史大綱》於「國史」特殊性拳拳致意，勝義紛披，我們舉三例以概其餘：

(3:2a) 中國文化起源於本土：錢賓四論述中國歷史的起源時十分強調中國民族與中國文化起源於本土而非來自域外。錢賓四說：「一民族文化之傳統，皆由其民族自身遞傳數世、數十世、數百世血液所澆灌，精肉所培壅，而始得開此民族文化之花，結此民族文化之果，非可以自外巧取偷竊而得」。³³他更明白反駁二十世紀初年以來流行的「中國文化西來說」：³⁴

西方學者早有中國民族與中國文化西來之臆測。民國十年發現仰韶彩陶上繪幾何花紋，西方學者仍認其與中亞、南歐一帶有關係，但今亦無人置信。據最近考古學家一般之意見，綜合舊石器、新石器兩時代遺址之發現，大體認為中國文化最早開始，應在山、陝一帶之黃土高原。東至太行山脈，南至秦嶺山脈，東南至河南西北山地，西北至河套地區。自此逐步向東南發展。及至新石器時代，當轉以渭水盆地及黃河大平原為中心。由仰韶彩陶文化向東發展，形成龍山文化。向西傳播，乃至黃河上游以抵西北高原。在此六十年之發現中，尚不見西北地區有舊石器時代之遺址，則

²⁷ 《國史大綱》，〈引論〉，頁 35-36。

²⁸ 《國史大綱》，〈引論〉，頁 47。

²⁹ 錢穆：《從中國歷史來看中國民族及中國文化》，頁 111。

³⁰ 《中國歷史研究法》，頁 3-4。

³¹ 《中國歷史研究法》，頁 22-23。

³² 《中國歷史研究法》，頁 34-35。錢賓四特別強調中國史之特殊性，與當時一些史學家之意見互相呼應。柳詒徵（翼謀，劬堂，1880-1956 年）在所撰《國史要義》中也說：「吾之立國，以農業，以家族，以士大夫之文化，以大一統之國家。與他族以牧獵，以海商，以武士，以宗教，以都市演為各國並立者孔殊。而其探本以為化，亦各有其獨至。驟觀之，若因循而不進，若陳腐而無當，又廣漠而不得要領。深察之，則其進境實多（如疆域之推廣、種族之鎔化、物產之精製、文藝之深造等）而其本原不二。近世承之宋明，宋明承之漢唐，漢唐承之周秦。其由簡而繁，或由繁而簡者，固由少數聖哲所創垂要，亦經多數人民所選擇。此史遷治史所以必極之於究天人之際也大學。」見：柳詒徵：《國史要義》（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2 年 9 月臺一版），頁 238-239。

³³ 《國史大綱》，頁 57。

³⁴ 《國史大綱》，第一章，頁 7。

中國民族中國文化西來之說，可以不攻而自破。

錢賓四在論述中國歷史的特殊性時，特別強調中國文化發源於本土，實有其特定的歷史背景，也針對特定的對象而發言，所謂「夫子有為言之」者是也。這個歷史背景就是：清末以來，中國知識份子的民族自信心喪失殆盡，「中華民族西來說」廣為中國知識界所接受。所謂「中華民族西來說」，是十九世紀末許多歐洲學者的共識，尤以法國學者拉古培里（Terrien de LaCouperie, 1844-1894）最為有名。拉氏撰寫專書論述「古代中國文化形成中，來自西亞古文明的因素」，³⁵他堅持文化是從域外傳播而來，並非自主發展。³⁶拉氏深受十九世紀人類學界的「文化傳播論」的影響，他在書中甚至編製一份古代中國從境外輸入的文化之年表。³⁷拉古培里的說法為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許多中國學者深信不疑，例如劉師培在民國初年撰寫《中國歷史教科書》，就說：「漢族初興，肇基迦克底亞，古籍稱泰帝、泰古，即迦克底之轉音，厥後踰越崑崙，經過大夏，自西徂來，以卜居於中土」，呼應拉古培理之說。³⁸

劉師培的說法，代表那個時代中國知識界的一種意見氣候。梁啟超寫〈歷史上中國民族之觀察〉時就說：「我中國主族，即所謂炎黃遺胄者，其果為中國原始之住民？抑由他方移植而來？若由移植，其最初祖國在何地？此事至今未有定論。吾則頗祖西來之說，即以之為假定前提。」³⁹陳漢章撰寫《中國通史》，也認為中國的八卦就是巴比倫的楔形文字。⁴⁰柳詒徵寫《中國文化史》，第一章就討論「中國人種之起源」，⁴¹凡此種種均可反映當時知識份子的民族自信心喪失之狀況。

錢賓四寫《國史大綱》時，特別重申中國民族與中國文化起源於本土，實係針對上述特定背景而發。關於中國文化起源於本土，已成為今日絕大多數學者的共識，⁴²但在民國初年到抗戰的時代裡，這個問題仍是許多人心中的疑惑。錢賓四在抗戰時期撰《國史大綱》，針對這個問題特別加以廓清。

(3:2b) 中國傳統政治是一種「士人政治」而非專制政治：清末以來中國知識份子多半主張，傳統中國政治一貫是專制政治，是二十世紀中國人應加批判之負面歷史經驗。錢賓四針對這種看法，明確提出批駁。他認為中國歷史的特殊性在於：傳統中國政治是一種「士人政治」而不是專制政治。錢賓四在《國史大綱》〈引論〉中說：⁴³

談者又疑中國政制無民權，無憲法，然民權亦各自有其所以表達之方式與機構，能

³⁵ Terrien de LaCouperie, *Western Origin of the Early Chinese Civilization from 2300 B.C. to 200 A.D.* (Osnabruck, Ottozeller, 1966, Reprint of the edition of 1894).

³⁶ 拉氏的書的副標題是：“Chapters on the elements derived from the old civilizations of West Asia in the formation of the ancient Chinese culture”。拉氏在該書第 6 及第 7 章論述在公元前 775 年至公元 220 年之間，從亞述--巴比倫、波斯、印度、埃及及希臘等地區輸入中國的文化要素。

³⁷ de LaCouperie, *op. cit.*, pp. 273-279.

³⁸ 劉師培：《中國歷史教科書》，收入：氏著：《劉申叔先生遺書》（臺北：京華書局，1970 年），（四），第一冊，頁 1，上半頁，總頁 2465。

³⁹ 梁啟超：〈歷史上中國民族之觀察〉，收入：氏著：《國史研究六篇》（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1 臺 2 版），頁 1。

⁴⁰ 見：柳詒徵：《中國文化史》（揚州市：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2 據前國立中央大學排印本影印），頁 13，上半頁。

⁴¹ 同上書，第一章，頁 10-16。

⁴² 例如夏鼐就曾綜合近數十年考古成果說：「我們根據考古學上的證據，中國雖然並不是完全同外界隔離，但是中國文明還是在中國土地上土生土長的。中國文明有它的個性，它的特殊風格和特徵。中國新石器時代主要文化中已具有有一些帶中國特色的文化因素。中國文明的形成過程是在這些因素的基礎上發展的。」見：夏鼐：《中國文明的起源》（臺北：滄浪出版社，1986 年），第三章：〈中國文明的起源〉，引文見頁 104。

⁴³ 《國史大綱》，頁 37-38。

遵循此種方式而保全其機構，此即立國之大憲大法，不必泥以求也。中國自秦以來，既為一廣土眾民之大邦，如歐西近代所行民選代議士制度，乃為吾先民所弗能操縱。然誠使國家能歷年舉行考試，平均選拔各地優秀平民，使得有參政之機會。又立一客觀的服務成績規程，以為官位進退之準則。則下情上達，本非無路。晚清革命派，以民權憲法為推翻滿清政府之一種宣傳，固有效矣。若遂認此為中國歷史真相，謂自秦以來，中國惟有專制黑暗，若謂「民無權，國無法」者已二千年之久，則顯為不情不實之談。民國以來，所謂民選代議之新制度，終以不切國情，一時未能切實推行。而歷古相傳「考試」與「銓選」之制度，為維持政府紀綱之兩大骨幹者，乃亦隨專制黑暗之惡名而俱滅。於是一切官場之腐敗混亂，胥乘而起，至今為厲。此不明國史真相，妄肆破壞，輕言改革所應食之惡果也。

錢賓四認為中國歷史上「民權亦各有其所以表達之方式與機構」，故不可謂中國歷代皆是專制。這項看法在 1946 年所刊〈中國政治與中國文化〉一文中有進一步的發揮：⁴⁴

今日一般國人，認為中國自秦以下之政治，只是一種專制黑暗的政治。此種說法，用為辛亥革命時期之宣傳，或無不可；若認為是歷史情實，則相去殊遠。試問中國廣土眾民，舉世莫匹，為帝王者，將何藉而肆其專制？若謂憑藉貴族乎？則中國自秦以下，早已推行郡縣政治，封建已破壞，世祿已取消，何來再有貴族政權？若謂憑藉軍人乎？則中國自秦以下，固未有純以軍人組織之政府，何來而有軍人政權？若謂憑藉商人富人以共治乎？則中國自秦以下，在漢則不許官吏兼營商業，在唐則不許工商人入仕，商人勢力向未在中國傳統政治下抬頭，何來而有富人政治？然則中國帝王，不憑貴族封建，不憑軍人武力，不憑工商富勢，彼固何道而得肆其一人之專制？豈上帝乃專為中國誕生一輩不世傑出之大皇帝，綿綿不絕，以完成其二千年專制之怪局乎？

今明白言之，中國傳統政治，實乃一種「士人政治」。換言之，亦可謂之「賢能政治」，因士人即比較屬於民眾中之賢能者。有帝王，乃表示其國家之統一；而政府則由士人組成，此即表示政府之民主；因政府既非貴族政權，又非軍人政權與富人政權，更非帝王一人所專制，則此種政治，自必名之為民主政治矣。若必謂其與西方民主政治不同，則姑謂之「東方式的民主」，或「中國式的民主」，亦無不可。

錢賓四所撰《國史大綱》全書就是以上述觀點通貫中國歷史，提出一套新解釋。《國史大綱》第二篇論春秋戰國時代，對「民間自由學術之興起」(第 6 章)特闢專章，對「士氣高張」、「貴族養賢」各項歷史發展尤三致意焉。第三篇論秦漢時代，對「士人政府之出現」(第 8 章第 6 節)、「士族之新地位」(第 10 章)，均極為強調。第六篇論兩宋，特闢專章析論「士大夫的自覺與政治革新運動」(第 32 章)，第七篇論元朝的建立則稱之為「暴風雨之來臨」(第 35 章)，論明代歷史，批判傳統政治君主獨裁下對士人的摧殘，對宋元明三代「社會自由講學之再興起」(第 41 章)，加重篇幅敘述。對清代「狹義的部族政權之下士氣」之受到壓抑(第 44 章)不勝其哀惋之情，對「政治學術脫節後之世變」(第 44 章第 3 節)也深為惋惜。正如胡昌智所說，《國史大綱》關心的對象是學術思想與政治組織。這兩個因素貫穿全書，而學術思想更是政治活動及制度沿革的決定因素。政治只是學術思想的外在表現，是實現學術理想之工具；而且，政治也是推動學術思想發展的學者賴以生存的外在憑藉；學者之政治活動使他們不致流入農、工、商、軍等職業中，而能夠

⁴⁴ 錢穆：《世界局勢與中國文化》，收入：《錢賓四先生全集》，43 冊，〈中國政治與中國文化〉，頁 240-241。錢賓四在 1952 年出版《中國歷代政治得失》書中也說：「辛亥前後，由於革命宣傳，把秦以後政治傳統，用『專制黑暗』四字一筆抹殺。因此對傳統政治之忽視，而加深了對傳統文化之誤解」，見：《中國歷代政治得失》，收入：《錢賓四先生全集》，31 冊，〈序〉頁 7。

繼續從事政治最後所依靠的學術思想工作。⁴⁵

在錢賓四看來，中國歷史的特殊性正是在於：傳統政治是士人政治，政府由賢能的士人組成，非帝王所能專制，故應稱之為「民主政治」。錢賓四以上這種看法，終其一生持論一貫，雖有其以歷史知識喚醒「國民對國家有深厚之愛情」⁴⁶之苦心孤詣，但作為對中國政治史的一種客觀判斷，不免引起並世學者之質疑。張嘉森（君勳，1887-1969）曾撰寫專書反駁錢賓四的論斷，⁴⁷蕭公權（1897-1981）師更有深刻而中肯的批判。蕭先生首先指出：「專制」包含兩層意思：（一）與眾制的民治政體相對照，凡大權屬於一人者謂之專制；（二）與法治的政府相對照，凡大權不受法律之限制者謂之專制。在這兩種意義之下來看，中國二千年來的歷史，由秦漢到明清二千年間專制政治雖然在效用上好壞不齊，然而本質上卻是始終一貫，並且就大勢上看，由淺入深，逐漸地增加了程度，也逐漸地暴露了弱點。雖然從對君權的限制這個角度來看，從兩漢以後，限制君權的辦法也有三種，一是宗教的限制，二是法律的限制，三是制度的限制。但是，宗教、法律和制度雖然束縛君主，使他們不能完全任意行為，但就二千年的大勢看來，它們的效力事實上並不久遠重大，不足以搖動專制政體的根本。從歷史的大趨勢來看，蕭公權認為，秦漢到明清二千年中的政體，雖因君主有昏明，國家有盛衰，而在效用上有小變動，然而其根本精神和原則卻始終一貫。必須等辛亥革命，然後纔隨著新建的民主政體而歸於消滅。⁴⁸蕭公權的論述，立論通達公允，我們在此僅僅需綜述他的論點，而不必再多所辭費。

錢賓四所刻畫的中國史的這項特殊性，引起當代學界極大的爭議，其中徐復觀持論幾與錢賓四針鋒相對。徐復觀雖然同意錢賓四所說儒家對君權的限制，但他犀利地指出：⁴⁹

儒家既對人倫負責，當然要對政治負責。但因歷史條件的限制，儒家的政治思想，儘管有其精純的理論；可是，這種理論，總是站在統治者的立場去求實現，而缺少站在被統治者的立場去爭取實現，因之，政治的主體性始終沒有建立起來，未能由民本而走向民主，所以只有減輕統治者毒素的作用，而沒有根本解決統治者毒素的作用，反嘗易為僭主所假借，……舊儒家一面須對政治負責，而一面未能把握政治的主動，於是儒家思想，常在政治中受其委曲，受其摧殘，因而常常影響到儒家思想的正常發展，不斷的產生許多出賣靈魂的盜竊之徒，這真可說是文化歷史中的大不幸。

徐復觀與錢賓四都有心於弘揚中國歷史文化之價值，但錢賓四比較溫潤，徐先生比較犀利，兩者風格不同。針對中國歷史上的專制政體問題，錢賓四基本上是從儒家對君權的限制著眼，說明不可以「專制」這個名詞簡單概括複雜的中國歷史經驗，誠如余英時所說：⁵⁰

據我反覆推究的結果，我以為錢賓四所強調的其實是說：儒家的終極政治理論與其說是助長君權，毋寧說是限制君權。基於儒家理論而建立的科舉、諫議、封駁等制

⁴⁵ 胡昌智：《歷史知識與社會變遷》（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8年），頁242。另參考：黃克武：〈錢穆的學術思想與政治見解〉，《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第15期（1987年6月），頁393-412。

⁴⁶ 《國史大綱》，頁22。

⁴⁷ 張君勳：《中國專制君主政制之評議》（臺北：弘文館，1986年）。

⁴⁸ 蕭公權師：〈中國君主政權的實質〉，收入：蕭公權：《憲政與民主》（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2年），頁171-182。

⁴⁹ 徐復觀：〈儒家精神之基本性格及其限定與新生〉，收入：氏著：《儒家政治思想與民主自由人權》（臺北：八十年代出版社，1979年），引文見頁66。另外，徐先生有〈良知的迷惘——錢穆先生的史學〉一文，對於錢賓四認為中國歷史上並沒有專制提出批評。徐先生認為漢代是個專制政府，並批駁錢賓四將西漢到宣帝、元帝、成帝時代稱為「士人政府」認為應是「宦官外戚政府」；又對錢賓四反對中國有「封建社會」，提出周代即是個「封建政治與社會」。此文收入氏著：同上書，頁161-170。

⁵⁰ 余英時：〈錢穆與新儒家〉，收入：氏著：《猶記風吹水上鱗》，引文見頁50-51。

度都有通過「士」權以爭「民」權的涵義。……錢賓四認為在儒家思想的指引之下，中國行政官吏的選拔早已通過科舉制度而建立了客觀而公開的標準，既非任何一個特權階級(如貴族或富人)所能把持，也不是皇帝所能任意指派的。在這個意義上，他自然無法接受「封建」或「專制」那種過於簡化的論斷。

余英時對錢賓四的論點的鋪陳，可以說明錢賓四本意之所在。我在這裡想進一步補充的是：錢賓四在《國史大綱》中所謂的「賢能的士人政府」，有三種涵義：一是指唐中葉以前的門第士人政府，一是指唐中葉以降的由科舉選拔出的士人政府，一是指宋代以後出現的在野講學士人對政府之監督。錢賓四對於北朝以降的門第士人政府頗有「溫情與敬意」，對科舉士人政府卻頗有微詞，錢賓四所重尤在於在野講學士人監督政府之角色。⁵¹

首先，錢賓四在《國史大綱》中指出「宗教貴族學術三者，常相合而不相離」，⁵²而士人貫穿於三者，又謂：「東漢以來的士族門第，他們在魏晉南北朝時代的地位，幾乎是變相的封建了。」⁵³錢賓四雖稱其為「變相的封建」，卻在「北方的門第」一節中綜論南北朝的門第說：⁵⁴

要之，門第之在當時，無論南北，不啻如亂流中島嶼散列，黑暗中燈炬閃耀。北方之同化胡族，南方之宏擴斯文。斯皆當時門第之功。固不當僅以變相之封建勢力，虛無莊老清談，作為偏狹之抨擊。

如眾所皆知，在《國史大綱》中，錢賓四對於北方門第士人多持肯定之態度，他指出隋唐開國所創立之制度以及開國功臣皆是北方之門第士人，府兵制源自西魏北周的關隴集團人士，租庸調法由北魏李安世所倡之均田制演變而來。錢賓四說：「唐代的租庸調制和府兵制，結束了古代的社會。其政府組織和科舉制，則開創了後代的政府。」⁵⁵又曰：「唐中葉以後，中國一個絕大的變遷，便是南北經濟文化之轉移。另一個變遷，則是社會上貴族門第之逐漸衰弱。」⁵⁶誠然如是，若以士人政府作為區分，則門第士人可以代表唐中葉以前的政府之權力運作核心，科舉士人則代表唐中葉以後政府之運作權力核心。錢賓四論及門第衰落後，舉出三點社會上的新形象，一是「學術文化傳播更廣泛」，二是「政治權解放更普遍」，三是「社會階級更消融」。⁵⁷錢賓四特就第二點「政治權解放更普遍」，說明貴族門第消失的結果造成在中央上益顯「君尊臣卑」，在地方州郡上益顯「官尊民卑」之現象，他說：「第一是政治上沒有了貴族門第，單有一個王室綿延一二百年不斷，而政府中官吏，上自宰相，下至庶僚，大都由平地特起，孤立無援。相形之下，益顯君尊臣卑之象。第二因同樣關係，各州郡各地方，因無故家大族之存在，亦益顯官尊民卑之象。」⁵⁸這充分說明錢賓四重視貴族門第在大一統的王朝之下，保有制約君權之功能，門第貴族之間可以作為政治合縱連橫之勢以抗衡君權。雖然錢賓四區分南北朝隋唐的門第貴族發展之二途：一是入世講究家庭社會種種禮法，以及國家政府典章制度，建功業與保門第；一是信從佛教講出世，或從道家講長生。⁵⁹錢賓四雖稱這兩路的後面，均帶有一種「狹義性的貴族氣味」，但其所重的門第貴族乃是入世的而不是出世的。錢賓四在論及明代的翰林院設

⁵¹ 錢賓四另在《中國歷史研究法》一書中論及兩千年來中國「士人」的演變五時期：(一)春秋末之游士時期(二)兩漢之郎吏時期(三)魏晉南北朝之九品中正時期(四)唐代的科舉時期(五)宋代以後的進士時期(頁45-49)。

⁵² 《國史大綱》，〈引論〉，頁39。

⁵³ 《國史大綱》(上)，頁331。

⁵⁴ 《國史大綱》(上)，頁347。

⁵⁵ 《國史大綱》(上)，頁476。

⁵⁶ 《國史大綱》(下)，頁884。

⁵⁷ 《國史大綱》(下)，頁884-885。

⁵⁸ 《國史大綱》(下)，頁892。

⁵⁹ 《國史大綱》(下)，頁893-894。

有「庶吉士」制度，對於政治人才的培養，頗有將其投射到消失的門第貴族教育的政治功能上，因此他說：「在貴族門第的教育消失以後，在國家學校教育未能切實有效以前，此種翰林院教習庶吉士的制度，實在對於政治人才之培養，極為重要。」⁶⁰錢賓四在《中國歷代政治得失》中對於此節也拳拳致意。總而言之，錢賓四對於貴族門第士人在政治的功能上確有其「溫情與敬意」。

其次，錢賓四取門第士人與科舉士人比而論之，特別注意政權開放後的科舉士人政府所產生的「貴族門第特權階級逐步取消，政權官爵逐步公開解放，引起了官僚膨脹的臃腫病。」⁶¹錢賓四論唐、宋、明時代的科舉士人黨爭以及改革變法時，均持「政權無限制解放，同時政府組織亦無限擴大」之觀點，冗官冗吏乃為科舉士人所造成的缺點以及弊病，范仲淹變法首要「明黜陟、精貢舉」；對於王安石變法，錢賓四特注意其「興學校改科舉制度」；⁶²錢賓四又特稱明代的學校貢舉為好制度，唯承平日久，科舉進士日益重，而學校貢舉日益輕，而科舉的精義漸漸變成為八股，以致造成明代士人與官僚之通病——「學問空虛」。⁶³綜而言之，錢賓四雖認為科舉取士帶來了政權與階級的開放，但始終注意到要以學校教育來取代科舉取士的歷史發展與中挫現象，因此對於經由科舉產生的士人政府始終抱持要以學校教育轉化科舉取士的態度。

復次，錢賓四認為宋代以後門第貴族衰弱後的社會，特別需要另一種新的力量來監督政府，並援助民眾。⁶⁴這個觀點在《國史大綱》第41章〈宋明學術之主要精神〉、〈宋明學者之講學事業〉與〈宋明學者主持之社會事業〉等三節中，獲得充分之論述，這種士人雖處江湖之遠，卻憂心國事與生民福祉。錢賓四推崇士人批判現實政治，並致力於民間教育之功能。

總之，錢賓四堅持傳統中國政治是「士人政治」而不是專制政治，不僅是對中國歷史的客觀判斷，也是一種對中國未來政治走向的期望。

(3:2c) 國史於和平中得進展：錢賓四所指出中國歷史的第三項「精神」在於尚和平而不尚鬥爭，錢賓四說：⁶⁵

然則中國社會，自秦以下，其進步何在？曰：亦在於經濟地域之逐次擴大，文化傳播之逐次普及，與夫政治機會之逐次平等而已。其進程之遲速不論，而其朝此方向演進，則明白無可疑者。若謂其清楚界線可指，此即我所謂國史於和平中得進展，實與我先民立國規模相副相稱，亦即我民族文化特徵所在也。

錢賓四將中西歷史加以對比，認為：⁶⁶

羅馬乃一中心而伸展其勢力於四圍。歐、亞、非三洲之疆土，特為一中心強力所征服而被統治。僅此中心，尚復有貴族、平民之別。一旦此中心上層貴族漸趨腐化，蠻族侵入，如以利刃刺其心窩，而帝國全部，即告瓦解。此羅馬立國型態也。秦、漢統一政府，並不以一中心地點之勢力，征服四圍，實乃由四圍之優秀力量，共同參加，以造成一中央。且此四圍，亦更無階級之分。所謂優秀力量者，乃常從社會整體中，自由透露，活潑轉換。因此其建國工作，在中央之締構，而非四圍之征服。羅馬如於一室中懸巨燈，光耀四壁；秦、漢則室之四周，遍懸諸燈，交射互映；故

⁶⁰ 《國史大綱》（下），頁 773。

⁶¹ 《國史大綱》（上），頁 486。

⁶² 《國史大綱》（下），頁 670。

⁶³ 《國史大綱》（下），頁 778-784。

⁶⁴ 《國史大綱》（下），頁 893。

⁶⁵ 《國史大綱》，〈引論〉，頁 46。

⁶⁶ 《國史大綱》，〈引論〉，頁 36。

羅馬碎其巨燈，全室即暗，秦、漢則燈不俱壞光不全絕。因此羅馬民族震鐸於一時，而中國文化則輝映於千古。

錢賓四認為中國史之特殊性在於四方力量之整合而非由一個中心以武力向四方征服。這種說法雖是對中國歷史之新解釋，然在抗戰軍興之歷史背景中，實有其呼籲全民團結之用心在焉。

四、錢穆「國史」觀在現代中國史學史中的意義

現在，我們可以進一步考慮：錢賓四的「國史」觀在中國現代史學史上有何意義？我想在這一節的論述中說明：(4:1) 在錢賓四的「國史」觀中，以「主客交融」為特徵的史學方法與二十世紀中國史學界的「史料學派」構成強烈對比，代表傳統史學的延續；(4:2) 錢賓四「國史」觀中強調中國史的特殊性，力抗二十世紀中國史學界將中國歷史經驗作為印證普遍定律的中國版本的風潮，又與當代中國史學界馬克思派的「史觀學派」相抗衡，在史學方法論上及現實政治上均有深刻之意義。我們接著詳細討論以上這兩項論點。

(4:1) 錢賓四史學代表傳統史學典範的發皇：錢賓四史學中所呈現的「主客交融」的方法論傾向，代表傳統史學在二十世紀中國的延續與發皇，在「史料學派」成為主流的二十世紀中國史學界，獨樹一幟，別具意義。

我們先從傳統史學中的人文主義精神及其表現說起。中國史學堅強的精神基礎就是人文主義，然而人文主義在中國文化脈絡之中，與西方的人文主義有不同的發展。中國古典文明誠如張光直（1931-）所說，⁶⁷是一個連續性的文明，在經過雅斯培（Karl Jaspers，1883-1969）所說的「哲學的突破」以後，所改變的是人與人的關係以及統治者與被統治者的關係；人與自然及超自然之間的關係並沒有遭到破壞，因此得以被延續下來。從《詩經》〈烝民〉「天生烝民，有物有則，民之稟彝，好是懿德。天監有周，昭假于下，保茲天子，生仲山甫」的敘述裏，⁶⁸可以看出中國傳統認為人稟承天之意志而生，強調「己心與天心互通」的緊密聯繫；中國人文精神，是眾民悠游於天地之間的情懷，對超自然天命充滿了無限的孺慕與嚮往。以這種人文精神作為基礎的傳統中國歷史學，較少強調具有反抗色彩的英雄人物，對社會上被壓迫的弱者則投以高度的關懷，例如《史記》七十〈列傳〉首篇記載的就是伯夷、叔齊這樣社會上沒沒無聞的人物，而三十〈世家〉將讓位於季歷的吳太伯置於最前，也體現了相同的價值取向。

古代西方世界通過了技術改革或商貿活動而帶動的突破，從而產生出一種斷裂性的文明，人與自然以及超自然的關係在西方文明中互相抗衡。也因此，西方人文主義迥異於中國傳統所講求的天人和諧，特別強調人從上帝賜與的既定命運裏掙脫，走出真正屬於自己的道路。這種思維使歷史學家格外重視對英雄的表彰。西方這種人文精神與中國人文精神出入極大。這個中國人文精神在史學上表現在以下四個方面：

首先，中國史學中的人文精神表現在史家認為人是締造各種事件的關鍵，因此傳統中國史家都致力於對人物的刻劃，特別重視《史記·太史公自敘》裏所謂「善善惡惡，賢賢賤不肖」的著史原則。例如《史記》中最精彩的是七十列傳，雖另有〈書〉、〈表〉進行補

⁶⁷ 張光直：〈連續與破裂：一個文明起源新說的草稿〉，《九州學刊》，第1卷第1期(1988年9月)，頁1-8；K. C. Chang, *Early Chinese Civilization: Anthropological Perspective* (Cambridge, Mass.: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1976); Idem, *Art Myth and Ritual: The Path to Political Authority in Ancient Chin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3), pp.44-55；張光直：《中國青銅時代》（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3年），尤其是第12及第13章；張光直：《考古學專題六講》（臺北：稻鄉出版社，1988年），頁13-14。

⁶⁸ 《毛詩正義》（臺北：文化圖書公司影印阮刻十三經注疏本，1972年），卷18，〈大雅·烝民〉，頁569。

助性的說明，但主要內容仍在涵納個人的表現。西方史家則側重在描述整個歷史事件，譬如有「史學之父」之稱的希羅多德（Herodotus, 484-429 B.C.）敘波希戰爭史（Persian War）的過程，就將這場戰爭置放在東西利益衝突的脈絡裏來考慮；又如波里比亞斯（Polybius）的《史記》陳述羅馬由城邦擴充為世界性的大帝國，並將愛琴海變成內湖等史實，重視前後因果的書寫方式，便與中國史著構成極為強烈的對比。

其次，中國史家解釋歷史的因果關係，多著重於人物之心術，認為事件的發生主要決定在歷史行為者的存心與意志；這項特點正與前述特點相互扣合。最顯著的例子就是《左傳》〈宣公二年〉的記載：⁶⁹

趙盾殺靈公於桃園，宣子未出山而復。太史書曰：「趙盾弑其君。」以示於朝。宣子曰：「不然。」對曰：「子為正卿，亡不越境，反不討賊，非子而誰？」宣子曰：「嗚呼！我之懷矣，自詒伊戚。其我之謂矣！」孔子曰：「董狐古之良史也，書法不隱。」

從現代觀點來看，以上所引的這一段董狐的記述與孔子的批評屬於一種價值判斷（value judgement）而非事實判斷（factual judgement）；他們認為趙盾沒有討伐弑君的兇手，完全取決於個人的意志，所以必須對此一事件負起最後的責任。西方史學作品中對歷史的解釋亦不同於中國傳統史學，例如希羅多德認為波希戰爭之所以不可避免，實源自希臘民主政治與波斯專制政治間的不相容；修昔的底斯（Thucydides, c.460-c.400 B.C.）析判斯巴達與雅典戰爭的起因，則歸諸雙方貿易經濟利益的衝突等，西方史學家大抵就事論事，敘事較少涉及道德評斷。因此，錢賓四說中國史學出入於「世運興衰」、「人物賢奸」八字，⁷⁰其中「世運興衰」又必須在「人物賢奸」的脈絡下思考，明顯地表現出中國史家對歷史行為者之自由意志的重視。

第三，人文精神也表現在史學的目的主要是為了淑世乃至於救世，因此時代變亂愈大、憂患愈多，史學往往愈發達，例如明清之際，在所謂「天崩地解」的時代動盪裡，史學格外興盛；相反地，史學精神的衰落通常也就是時代精神衰落的指標。《史記》〈太史公自序〉引上大夫壺遂之問以及引述董仲舒所說孔子作《春秋》之意，司馬光（1019-1086）《資治通鑑》〈進書表〉說：「〔《資治通鑑》〕專取關國家盛衰，繫生民休戚，善可為法，惡可為戒，為編年一書」，⁷¹凡此皆表現出傳統史學的經世傾向。王夫之（船山，1619-1692）：「所貴乎史者，述往以為來者師也」，⁷²必須切合人事，指引人生之未來。因此，中國史學有著悠久的史論傳統，從《左傳》之「君子曰」、《史記》之「太史公曰」、《漢書》之「論贊」、《三國志》之「評」，一直到《資治通鑑》的「臣光曰」，皆顯現出歷史學家獨立於權力外，化身為社會良心的強烈使命感；對於於希羅多德曾以朗讀史著初稿獲得讚賞，展現出某種享樂精神的歷史觀，中國史家著述態度較為嚴肅。

第四，中國史學中的人文精神表現在中國歷代史官都保持直書的傳統，秉筆維護他們心目中的道德與正義。《左傳》襄公 25 年（548 B.C.），太史書曰：「崔杼弑其君」，崔子殺之，其弟嗣書，而死者二人，其弟又書，終使崔杼不得不放棄竄史的念頭。唐太宗（在位於 A.D. 626-649）欲觀《起居注》，史官嚴峻拒絕，⁷³正是為了堅持直書傳統。由於中國史家以經世為目的，自視為真理的守護者，因而發展了價值判斷與事實判斷合而為一的著史傳統，特重褒貶，所以劉勰（彥和，約 464-522）《文心雕龍》說：「褒見一字，貴踰軒冕；

⁶⁹ 楊伯峻：《春秋左傳注》（高雄：復文書局，1990年），宣公2年，頁662-663。

⁷⁰ 《史學導言》，頁70。

⁷¹ 司馬光：《資治通鑑注》，（臺北：世界書局，1975年），〈進書表〉，頁9607。

⁷² 王夫之：《讀通鑑論》（臺北：河洛圖書出版社，1976），頁156。

⁷³ 司馬光：《資治通鑑注》，卷197，頁6203。

貶在片言，誅深斧鉞」。⁷⁴

從以上歸納傳統史學的人文精神及其展現來看，錢賓四史學在上述四個方面都可視為傳統史學在二十世紀中國最有力的代言人。錢賓四論述「國史」演進，特重知識份子在歷史進程中所扮演之角色，每以學術之良窳為政治興衰之指標，對歷代大儒之講學事業再三致意，凡此種種歷史判斷，皆與司馬遷以降傳統中國史學之人文精神相呼應。錢賓四治「國史」意在喚醒「國魂」，期許中國人在二十世紀的狂風暴雨中植根歷史，站定腳跟。錢賓四的著作具體展現中國「史學乃所以經世」之傳統。這種史學傳統在歷史致知論與寫作方法上，都以「主客交融」為其特徵。

但是，錢賓四的時代是一個史學研究日趨專業化的時代。史學研究專業化起於十九世紀末葉的歐洲史學界。十九世紀中期以後，西方社會穩定繁榮，歐洲中產階級因而對自己的價值與未來滿懷信心。多數思想家與史家在回顧歷史時，認為人類依據某種規律而逐步演化：由簡單至複雜、從蒙昧至文明，其間有直線發展的固定進程。他們認為歷史的真相是可被揭露的，一旦揭露後便不再改變，於是，追求客觀的歷史研究成為當時史學的主流。⁷⁵英、法、德等國的史學界都在十九世紀末葉創辦史學專業學報。1859年，施培爾(Heinrich von Sybel, 1817-1895)創辦 *Historische Zeitschrift*，德國的《歷史學報》發刊辭期許自己成為「一份合乎科學的學報，首要任務即是表現真正的歷史研究方法...」。⁷⁶法國的史學專業刊物《史學評論》(*Revue historique*)是莫諾(Gabriel Monod, 1844-1912)在1876年創辦，發刊辭宣稱是專業的科學的歷史研究刊物。⁷⁷英國史學專業刊物《英國史學評論》(*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也在經過二十年的籌劃之後在1886年創刊。《英國史學評論》發刊辭宣稱歷史研究應免除政治與宗教的干擾，並擴大歷史研究的範圍，強調歷史不應該自我設限在研究政治史的狹隘範圍內，必須研究人類過去的全史。⁷⁸從以上三家史學專業刊物發刊辭的內容，我們可以看出十九世紀下半葉歐陸重要史學刊物的創辦，皆以「科學史學」作為動力，可視為一種專業化的趨勢。

在歐陸史學研究專業化的新潮流中，將歷史寫作視為「科學史學」的史家，特別重視科學與道德之間的差異，例如十九世紀法國史家古朗士(N. D. Fustel de Coulanges, 1830-1889)說：「愛國精神是種美德，然而歷史卻是一門科學，兩者不應該混淆」。這種所謂「科學史學」的提倡者將歷史學與生理學、心理學等皆是以人類為研究對象的科學，其目標乃在冷靜地觀察分析人類行為，而非參與世界或改善世界。

「科學史學」派在現代中國史學界可以以傅斯年作為代表。傅斯年認為「歷史學不是著史」，近代歷史學只是史料學。傅先生所謂「史料學」：特別注重新出土的材料。傅斯年也強調研究材料與工具的擴張。傅斯年在〈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一文中說：⁷⁹

我們宗旨第一條是保持亭林、百詩的遺訓。這不是因為我們震懾於大權威，也不是因為我們發什麼「懷古之幽情」，正因為我們覺得亭林、百詩在很早的時代已經使用最近代的手段，它們的歷史學和語言學都是照看材料的份量出貨物的。它們搜尋金石刻文以考證史事，親看地勢以察古地名。亭林於語言按照時和地變遷的這一個觀念看得頗清楚，百詩於文籍考訂上成那麼一個偉大的模範著作，都是能利用舊的新的材料，客觀的處理實在問題，因解決問題更生新問題，因問題之解決更要求多

⁷⁴ 《文心雕龍注》(臺北：開明書局，1968年)，卷4，〈史傳〉，頁1。

⁷⁵ 參考：王晴佳：《西方的歷史觀念—從古希臘到現代》(臺北：允晨文化公司，1998年)，頁230-232。

⁷⁶ 參考：Fritz Stern ed., *The Varieties of History: From Voltaire to the Present*, pp. 171-172。

⁷⁷ Stern ed., *op.cit.*, pp. 172-173。

⁷⁸ Stern ed., *op.cit.*, pp. 175-177。

⁷⁹ 傅斯年：〈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收入：氏著：《傅孟真先生全集(四)》(臺北：國立臺灣大學，1952)，頁169-170。

項的材料...本這精神，因行動擴充材料，因時代擴充工具，辨識唯一的正當路徑。
宗旨第二條是擴張研究的材料。 宗旨第三條是擴張研究的工具。

與錢賓四對照之下，傅斯年反對「國故」，反對以歷史作為「民族史詩」。傅斯年強調「如果我們所研究的材料多半是在中國的，這並不是由於我們專要研究『國』的東西，乃是因為在中國的資料到我們的手中方便些，因為我們前後對於這些材料已經有了些研究，以後堆積上去研究方便些。」⁸⁰

二十世紀中國史學界的「科學史學」派固然有其貢獻，使殷墟甲骨及敦煌經卷等曾遭湮埋或忽視的文物，都能對二十世紀中國人陳述過去的歷史。但是，他們所提倡的方法，反對史家主觀的解釋，主張證而不疏，卻有其侷限性。傅斯年提出三個口號：⁸¹

(一) 把一些傳統的或自造的「仁義禮智」和其他主觀，同歷史學和語言學混在一氣的人，絕對不是我們的同志！(二) 要把歷史學語言學建設得和生物學地質學等同樣，乃是我們的同志！(三) 我們要科學的東方學之正統在中國！

如此一來，歷史學的內容只有文物蒐集、古籍考訂與史料徵集等項目，「證」的範圍退縮到辨識材料之真偽上。⁸²「科學史學」派的方法潛藏兩個問題：第一，事實(fact)與價值(Value)是朱子(1130-1200)所說的「不離不雜」的關係；如果沒有「價值」的契入，則「事實」的檢明將難以進行；第二，史家如果不對歷史事件進行解釋，則難以彰顯歷史事實中的內在意義。正是在上述這兩個方法論問題的背景裡，我們看到了錢賓四延續傳統中國史學矩矱的重大意義。

(4.2) 錢賓四史學標舉中國史的獨特性，從而建立中國歷史知識的自主性價值；本文第三節(3.2)說明錢賓四的「國史」事業，著重刻畫中國歷史經驗的特殊性，錢賓四的這種作法是針對二十世紀中國史學界的「史觀學派」而發的。正如余英時所說，民國以來的「史觀學派」致力於以西方歷史發展的抽象模式來籠罩中國歷史的實際進程。⁸³我們可以舉侯外廬為代表。

侯外廬在1948年將他過去十餘年來論述中國古代社會的論文修訂集結成《中國古代社會史》一書，曾自述他研究中國古代史之工作內容有三：一是對於亞細亞生產方式概念的確定；二是關於中國古文獻學的考釋；三是致力於理論與史料的結合說明，他說這一項工作必須以獨創精神貫徹一個體系，並以《家族私有財產國家起源論》的中國版自我期許。侯外廬宣稱他「主張把中國古代的散沙般的資料，和歷史學在古代發展法則，作一個正確的統一研究。從一般的意義上言，這是新歷史學在古代法則的中國化，從引伸發展上言，

⁸⁰ 同上註。

⁸¹ 同上註。

⁸² 參考：傅斯年：〈《史料與史學》發刊詞〉，收入：氏著：《傅孟真先生全集(四)》，頁276。傅先生倡言「以自然科學看待歷史語言之學。」見：董作賓，〈歷史語言研究所在學術上的貢獻—為紀念創辦人終身所長傅斯年先生而作〉，原載《大陸雜誌》，卷2，第一期，收入：《大陸雜誌史學叢書》第一輯第一冊，頁69-74，引文見頁69。這種把歷史學與自然科學等量齊觀的看法，在二十世紀中國史學界頗為流行，一般論二十世紀中國史學，多稱之為「史料學派」，以與「史觀學派」區隔，參考：周予同：〈五十年來中國之新史學〉，收入：杜維運、陳錦忠編：《中國史學史論文選集三》，臺北：華世出版社，1980年，頁372-373；余英時：〈中國史學的現階段：反省與展望〉，《史學評論》創刊號，1979年，頁1-24，收入：氏著，《史學與傳統》(臺北：時報文化出版事業公司，1982年)，頁1-29，此文英譯本見：Ying-shih Yü, tr. by Thomas H. C. Lee and Chun-chieh Huang, "The Study of Chinese History: Retrospect and Prospect," *Rendition*, No. 15 (Spring, 1981), pp. 7-26。我在本文所謂「科學史學」派即指二十世紀中國史學界的「史料學派」而言。

⁸³ 余英時：前引《史學與傳統》，頁10。

這是氏族、財產、國家諸問題的中國版延長。」⁸⁴事實上，侯外廬的《中國古代社會史》確實是企圖以中國歷史經驗作為馬恩理論的亞洲版本之註腳。在這種研究方法之下，中國歷史的特殊性格為之晦而不彰，甚至面目全非，從而使中國歷史經驗喪失其主體性。

錢賓四之所以特別重視突顯中國歷史特殊性，係針對民國以來馬克思派的「史觀學派」學者喪失中國歷史主體性的作法而發。其實，除了傾向馬克思思想的侯外廬之外，梁啟超在《中國歷史研究法》書中，也說：「史者何？記述人類社會賡續活動之體相，校其總成績，求得其因果關係，以為現代一般人活動之資鑑者也。其專述中國先民之活動供現代中國國民之資鑑者，則曰中國史。」⁸⁵隱隱然以中國歷史的特殊性臣服於一般歷史所提煉出之普遍性。誠如余英時所說，錢賓四一生的學術事業，飽受歷史的「普遍性」與「特殊性」以及中國與西方的拉距之煎熬。⁸⁶但與梁啟超和侯外廬不同的是，錢賓四堅持中國歷史經驗的特殊性，拒絕以「國史」之「殊相」屈服於世界史之「共相」之下，並成為普遍性的理論之註腳。

五、結論

二十世紀中國所經歷的是一段血淚交織的歷史，從一方面來看，中國人在歐風美雨的侵襲中，從清末以來民族自信心淪喪殆盡；但從另一方面來看，中國人也在危機之中尋求民族的新出路。錢賓四的《國史大綱》完稿於抗日軍興的民國 28（1939）年 6 月，正是史學家張蔭麟（素癡，1905-1942）所說：「全民一心一體地在血泊和瓦礫場中奮鬥〔按：原文作「扎」，應係「鬥」字誤植〕以創造一個赫然在望的新時代」，⁸⁷錢賓四正是在這樣一個大破大立的時代裡，撰寫「國史」為民族招魂，從民國 28 年在四川寫《國史大綱》到民國 72（1983）年在台北素書樓接見美國學者鄧爾麟（Jerry Dennerline）重申中國文化的特殊性，⁸⁸終其一生持論一貫，以「國史」作「民族之史詩」，使全體中國人從共享民族之歷史記憶中奮起，為國族之未來而奮鬥。錢賓四的「國史」觀，既為民族主義所滲透，更以民族主義為其基礎。

錢賓四這種交織著民族血淚的「國史」，特別強調研讀「國史」者「對本國歷史的溫情與敬意」，所以，這種「國史」觀實以「主客交融」為其方法論特徵，其歷史寫作特別突顯中國歷史經驗之特殊性，在與西方歷史對照之下，區隔「我族」與「他族」之界線，強化「我族」之文化認同。

從中國史學史立場言，錢賓四史學可視為中國傳統史學矩矱在二十世紀中國之延續與發皇，既與以傅斯年為代表的「史料學派」互異，也與馬克斯派的「史觀學派」不同，在當代國史學史中別樹一幟，反對以中國史之「殊相」作為世界史「共相」之註腳，從而挺立中國史之自主性，為二十世紀苦難的中國人指引未來努力的方向。總而言之，在錢賓四史學世界中，「歷史」不是待解剖的木乃伊，「歷史」是蘊藏經驗與智慧的圖書館，中國人應在「國史」中浸潤其生命，拓展其視野，開啓其新希望。錢賓四為二十世紀中國人所建立的是一個主客互滲，情理交融的歷史世界！

⁸⁴ 侯外廬：《中國古代社會史》（上海：中國學術研究所，1948年），〈自序〉。

⁸⁵ 梁啟超：前引《中國歷史研究法》，頁 1。

⁸⁶ Ying-shih Yu, "Changing Conceptions of National History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a," p.174.

⁸⁷ 張蔭麟：〈中國史綱上冊自序〉，收入：氏著：《張蔭麟文集》（臺北：中華叢書委員會，1956年），引文見頁 445。

⁸⁸ Jerry Dennerline, *Qian Mu and the World of Seven Mansion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9), 中譯本見：鄧爾麟著，藍樺譯：《錢穆與七房橋世界》（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5年），頁 7-8 及頁 117-118。

